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民政局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民政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

区) 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民政事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区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拟订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承担依法对本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进行登记和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区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

（三）拟订本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拟定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和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办法；指导福利彩票销售及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

（四）参与拟订本区社区建设总体规划；拟定社区建设的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区服务站建设。

（五）拟订本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具体办法，并组织实施；提出加强和改进成型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拟订本区城乡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农村五保供养工作。

（七）拟订本区婚姻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八）拟订本区管理政策；负责本市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工作；负责边界争议调整处理工作。

（九）承办市、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管理办公室、基层政权办公室、民办非管理办公室、基层政权办公室、区划地名办公室、社会救助办公室、社会福利办公室、婚姻登记中心和救助管理站。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编制数 20，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在职 15 人，增加 1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32.0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331.1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500.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99.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499.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06.6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906.6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1.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720.93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237.67	支 出 总 计	6237.6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 拨款 （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支出	5512.02	4832.00	2331.17	2500.83							680.02	
208	02		民 政 管 理事务	244.43	244.43	244.43									
208	02	01	行 政 运 行	242.27	242.27	242.27									
208	02	09	其 他 民 政 管 理 支 出	2.16	2.16	2.16									
208	05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养 老 支 出	27.01	27.01	27.01									
208	05	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支 出	27.01	27.01	27.01									
200	10		社 会 福 利	1969.69	1878.90	887.19	991.71							90.78	

8															
208	101	儿童福利	43.94	36.07	8.07	28.00								7.87	
208	102	老年福利	1784.12	1784.12	879.12	905.00									
208	1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6.59											46.59	
208	106	养老服务	95.04	58.71		58.71								36.33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3.36	423.36	254.36	169.00									
208	11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3.36	423.36	254.36	169.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717.07	1346.19	356.19	990.00								370.88	
208	19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1282.62	1076.20	286.20	790.00								206.42	
208	19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434.46	269.99	69.99	200.00								164.46	
208	20	临时救助	360.99	231.06	51.06	180.00								129.93	
208	201	临时救助支出	63.49	48.56	18.56	30.00								14.93	
208	2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7.50	182.50	32.50	150.00								115.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47.49	266.93	110.93	156.00								80.56	
208	21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0.02	164.66	50.93	113.73								75.37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7.46	102.27	59.99	42.28							5.19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421.98	414.12	400.00	14.12							7.86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21.98	414.12	400.00	14.12							7.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29			其他支出	720.93	499.00				499.00					221.93	
229	60		彩票公益金的支出	720.93	499.00				499.00					221.93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	720.93	499.00				499.00					221.93	
			合 计	6237.67	5331.00	2331.17	2,500.83		499.00					906.66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项目支出

2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2	269.28	5242.74
2 0 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44.43	242.27	2.16
2 0 8	02	0 1	行政运行	242.27	242.27	
2 0 8	02	9 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6		2.16
2 0 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1	27.01	
2 0 8	05	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01	27.01	
2 0 8	10		社会福利	1969.69		1969.69
2 0 8	10	0 1	儿童福利	43.94		43.94
2 0 8	10	0 2	老年福利	1784.12		1784.12
2 0 8	10	0 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6.59		46.59
2 0 8	10	0 6	养老服务	95.04		95.04
2 0 8	11		残疾人事业	423.36		423.36
2 0 8	11	0 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3.36		423.36
2 0 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717.07		1717.07
2 0 8	19	0 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82.62		1282.62
2 0 8	19	0 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4.46		434.46
2 0 8	20		临时救助	360.99		360.99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63.49		63.49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7.50		297.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47.49		347.49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0.02		240.02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7.46		107.46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421.98		421.98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21.98		42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2		4.72
229			其他支出	720.93		720.93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0.93		720.93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0.93		720.93
			合 计	6237.67	269.28	5968.3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 (补助)	53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832.0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499.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2.00	4832.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499.00		499.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331.00	支 出 总 计	5331.00	4832.00	499.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2.00	269.28	4562.7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44.43	242.27	2.16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42.27	242.27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6		2.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1	27.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208	10		社会福利	1878.90		1878.9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36.07		36.07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784.12		1784.12
208	10	06	养老服务	58.71		58.71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3.36		423.36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3.36		423.36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346.19		1346.19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76.20		1076.2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9.99		269.99
208	20		临时救助	231.06		231.06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48.56		48.56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82.50		182.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6.93		266.93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4.66		164.6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88	256.88	
301	01	基本工资	68.74	68.74	
301	02	津贴补贴	56.83	56.83	
301	03	奖金	55.11	55.11	
301	07	绩效工资	6.17	6.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1	27.0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1	16.7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8	3.3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24	22.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		12.40
302	01	办公费	0.88		0.88
302	05	水费	0.23		0.23
302	06	电费	0.44		0.44
302	07	邮电费	0.77		0.77

302	11	差旅费	1.80		1.80
302	13	维修（护）费	0.04		0.04
302	16	培训费	1.03		1.0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8		0.08
302	28	工会经费	1.37		1.37
302	29	福利费	3.16		3.1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		2.59
		合 计	269.28	256.88	12.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2.72		79.25	4483.4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16			2.16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5 年驻社区（村）工作人员补助	2.16			2.16							
208	10		社会福利		1878.90			1878.9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保基本民生-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8.07			8.07							

208	101	儿童福利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5	28.00			28.00							
208	102	老年福利	保基本民生-高龄津贴	858.00			858.00							
208	102	老年福利	高龄老人体检	21.12			21.12							
208	102	老年福利	乌财社(2024)2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80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58.00			858.00							
208	102	老年福利	乌财社(2024)2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80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	47.00			47.00							
208	106	养老服务	乌财社(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8.71			58.71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3.36			423.36							
208	11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保基本民生-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69.21			69.21							
208	11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保基本民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85.16			185.16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乌财社(2024)21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	169.00			169.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346.19			1346.19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保基本民生-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286.20			286.2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	790.00			790.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保基本民生-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69.99			69.99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2	200.00			200.00							
208	20		临时救助		231.06		8.00	223.06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保基本民生-临时救助	18.56			18.56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6	30.00			30.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保基本民生-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32.50		8.00	24.50							

208	2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7	150.00			150.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6.93			266.93								
208	21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保基本民生-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和照料	50.93			50.93								
208	21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3	92.25			92.25								
208	21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乌财社(2024)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	21.48			21.48								
208	212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保基本民生-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含照料)	59.99			59.99								
208	212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乌财社(2024)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4	30.75			30.75								
208	212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乌财社(2024)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2	11.53			11.53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414.12	71.25		342.87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社会救助	400.00		71.25	328.75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乌财社(2024)225号关于下达“•”事件无辜群众“五项救助”经费的通知	14.12			14.12						
			合 计		4562.72		79.25	4483.4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499.00			499.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9.00			499.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00			499.00
			合 计	499.00			499.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未安排“三公”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906.66	906.66			906.66				
乌财社〔2023〕23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6.33	36.33			36.33				
乌财社〔2023〕2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3	0.70	0.70			0.70				
乌财社〔2023〕2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6	13.16	13.16			13.16				
乌财社〔2024〕7 号 关于预拨 2024 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农村低保）	103.00	103.00			103.00				
乌财社〔2024〕7 号 关于预拨 2024 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城市低保）	205.22	205.22			205.22				
乌财社〔2024〕7 号 关于预拨 2024 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流浪乞讨）	55.00	55.00			55.00				
乌财社〔2024〕7 号 关于预拨 2024 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特困）	42.00	42.00			42.00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1	1.20	1.20			1.20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2	7.87	7.87			7.87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3	1.77	1.77			1.77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4	60.00	60.00			60.00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5	33.37	33.37			33.37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6	5.19	5.19			5.19				
乌财社（2024）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7	60.76	60.76			60.76				
乌财社（2024）1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 7 月至 12 月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资金预算的通知	3.12	3.12			3.12				
乌财社（2024）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民办养老机构政府补贴预算资金的通知	46.59	46.59			46.59				
乌财社（2023）2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5.02	5.02			5.02				
乌财综（2023）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社会福利） 资金预算的通知	157.92	157.92			157.92				
乌财综（2024）19 号关于下达乌鲁木齐市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资金的通知	56.00	56.00			56.00				
乌财社（2024）83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3.00	3.00			3.00				
（乌财社（2024）95 号）《关于下达 2021-2023 年城乡困难居民教育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7.86	7.86			7.86				
（乌财社（2024）8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 1 月至 6 月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资金预算的通知》	1.60	1.60			1.60				
合 计	906.66	906.66			906.66				

第三部分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237.6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收入预算 6237.6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331.17 万元，占 37.37%，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24 万元，增长 13.39%，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发放标准提高；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500.83 万元，占 40.09%，比上年预算增加 1979.51 万元，增长 346.48%，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发放标准提高；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99.00 万元，占 8%，比上年预算增加 41 万元，增长 8.95%，主要原因是社区养老中心建设点增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906.66 万元，占 14.54%，比上年预算减少 515.48 万元，下降 36.25%，主要原因是该资金被上级收回；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6237.6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9.28 万元，占 4.31%，比上年预算减少 7.23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医保公积金减少。

项目支出 5968.39 万元，占 95.68%，比上年预算增加 1737.51 万元，增长 41.07%，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31.0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3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99.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2.00 万元，主要用于民生保障工作。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499.0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养老中心建设和高龄津贴发放。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832.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23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医保公积金减少。

项目支出 456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1.84 万元，增长 7.8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832.00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4.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9.95 万元，下降 17.0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社保医保公积金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无变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为 27.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2 万元，下降 0.0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85 万元，增长 37.57%，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上调，困难儿童人数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84.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8.25 万元，增加 136.04%，主要原因是：老年人数量增加，预算增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8.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39 万元，增长 61.65%，主要原因是：社区养老点位增多，补贴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23.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16 万元，增长 94.02%，主要原因是：重度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人数增加，发放标准上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行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76.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7.02 万元，增长 99.60%，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69.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4.26 万元，增长 37.9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8.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2.35 万元，下降 59.84%，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8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47 万元，增长 153.37%，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4.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58 万元，增长 26.58 %，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2.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23 万元，增长 89.2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14.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12 万元，增长 107.06%，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

区) 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9.2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56.88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2.40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养老日间照料中心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彩票公益金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6.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 216.9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残疾人两项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民发[2024]53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

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23.3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 423.3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810 人

补贴标准：120 元/人/月（重度残疾人，困难残疾人）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村）收集材料初审，片区（乡镇）复审，区民政局和区残联再联审后，根据片区（乡镇）提供打卡名单，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三）项目名称：高龄津贴和免费体检

设立的政策依据：《高新区（新市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乌高（新）民发（2018）3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84.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
1784.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8595 人

补贴标准：80 岁以上 75 元/人/月

90 岁以上 145 元/人/月

100 岁以上 225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村）收集材料初审，片区（乡镇）复审，区民政局和区残联再联审后，根据片区（乡镇）提供打卡名单，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四）项目名称：工作人员补助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高（新）党办发（2024）1 号《高新区（新市区）考勤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2.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 2.1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 人

补贴标准：180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提供驻社区人员当月考勤，片区复审，区民政局再审后，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有效解决居民困难。

（五）项目名称：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乌财社（2024）16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11.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 1784.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248 人

补贴标准：712 元/人/月（城市低保）

600 元/人/月（农村低保）

1035 元/人/月（城市特困）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村）收集材料初审，片区（乡镇）复审，区民政局和区残联再联审后，根据片区（乡镇）提供打卡名单，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六）项目名称：其他临时性救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政办（2011）193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城乡困难家庭冬季取暖救助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26.6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426.6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2025年12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4508

补贴标准：不高于1100元/人（取暖救助）

不高于400元/户（困难群众慰问）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村）收集材料初审，片区（乡镇）复审，区民政局和区残联再联审后，根据片区（乡镇）提供打卡名单，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七）项目名称：社会福利

设立的政策依据：《高新区（新市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乌高（新）民发（2018）33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504.0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符合政策补贴人员补助 504.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8595 人

补贴标准：80 岁以上 75 元/人/月

90 岁以上 145 元/人/月

100 岁以上 225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政策补贴发放条件的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社区（村）收集材料初审，片区（乡镇）复审，区民政局和区残联再联审后，根据片区（乡镇）提供打卡名单，实施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

市区) 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49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41.00 万元，增长 8.95%。主要原因是社区养老中心建设支出增加。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49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41.00 万元，增长 8.95%。主要是用于社区养老中心点位建设。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906.6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06.6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养老机构政府补贴（项目）82.9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2.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589.2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困难群众生活费、失能困难群众照料补贴和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3. 养老服务（项目）44.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开展高龄老人体检工作。

4. 婚姻免费体检（项目）4.7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婚姻免费体检工作。

5. 社会救助服务（项目）5.0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6. 社会福利（项目）216.9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孤儿助学金和建设日间照料中心，开展社区养老中心建设工作，加强我区养老服务建设。

7. 困难居民教育救助补助资金（项目）7.8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困难群众膳食补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23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医保公积金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388.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3.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88.3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88.3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44.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44.2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237.6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7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968.3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					
部门（单位）名称 (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部门（单位）联系人	曾江	联系电话：	09913845073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和我区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承担权限内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的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责任；指导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负责婚姻、殡葬和收养管理工作；拟订我区社会福利、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乡镇、片区管委会民政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自治区、市委、区委全会精神和各项部署要求。一是进一步加强民政自身建设。二是进一步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及时对困难群众进行救助，做好孤儿救助工作，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率。三是进一步做好居家养老工作，改善民生增进福祉，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四是进一步加强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同时进一步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五是积极推动社会事务工作，深入推进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3906.5		
		本级资金	2331.1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合计：		6237.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 个	工作计划	8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人次	>=2874 人次	工作计划	4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18595 人	工作计划	4

		城乡低保人数	≥1301 人	工作计划	4
		城市特困含照料补贴人数	≥157 人	工作计划	3
	质量指标	困难人员救助保障率	≥96%	工作计划	10
社会效益	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100%	工作计划	5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负责人		曾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423.36	其中：财 政拨款	423.36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工作，进一步保证我区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员的基本生活，确保我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以及残疾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预计 2025 年发放人次 2874 人次，资金共计 423.3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	≥754 人	计划标准	747 人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度残疾人	≥2120 人	计划标准	2063 人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20 元/人	行业或国家标准	120 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效	计划标准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95.8%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和免费体检			项目负责人		曾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784.12	其中：财 政拨款	1784.12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计划对全区高龄老人 18595 人发放高龄津贴，全年按月发放，津贴标准为 80—90 岁每人每月 75 元，90—99 岁每人每月 145 元，100 岁以上每人每月 225 元，预计发放资金 1784.12 万元，保障高龄老人合法权益，提高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80 岁以 上老年 人人数	>=18595 人	计划标 准	18162 人	1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补贴资 金发放 率	>=96%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资金支 付及时 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1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80 周岁 （含 80 周岁）至 89 周岁	=75 元/ 月/人	行业或 国家标 准	75 元/月 /人	1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90 周岁 （含 90 周岁）至 99 周岁	=145 元/ 月/人	行业或 国家标 准	145 元/ 月/人	9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100 周岁 以上	=225 元/ 月/人	行业或 国家标 准	225 元/ 月/人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高龄老 人体检 标准	=132 人/ 次	行业或 国家标 准	132 人/ 次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维护高 龄老年 人的合 法权益, 提高高	不断提 高	自定义	达成目 标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95.2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曾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6	其中：财政拨款	2.1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工作的正常开展，预算资金 2.16 万元，计划对 1 名工作人员发放个人补助，全年发放 12 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1800 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人员的生活水平，有效维护工作队伍稳定，解决居民困难，更好的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8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1800 元/月/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居民困难	达成目标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95.56%	2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负责人		曾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11.12	其中：财政拨款	2611.1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提高困难群众和老年人生活质量,我区计划 2025 年对符合政策标准的养老机构和困难群众,困难群众全年发放 12 次,补助标准为城市低保每人每月 712 元,农村低保每人每月 600 元,城市特困供养金每人每月 1035 元,全年总计发放金额,2611.12 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和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次	>51 人次	计划标准	34 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自定义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57%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712 元/月/人	行业或国家标准	=712 元/月/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低保标准	=600 元/月/人	行业或国家标准	=600 元/月/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正式材料
		临时救助标准	=5696 元/人	行业或国家标准	=5600 元/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救助成本	<=2.16 万元/年	计划标准	<=2.16 万元/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民办养老机构补贴成本	<=141.6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	有效	计划标准	有效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况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人 员满意 度	>=95.50%	计划标 准	=95.5%	20	满意度 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其他临时性救助			项目负责人		曾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426.69	其中：财 政拨款	426.69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其他临时性工作正常开展，预算资金共计 426.69 万元，我单位计划发放慈善补助 66.48 万元，1108 户按每月每人不少于 50 元发放；取暖救助 220 万元，不少于 402 人，每户上限不超过 1100 元发放；教育救助 20 万元，发放不超过 200 人，按每次不少于 1000 元发放；困难群众慰问 48.24 万元，慰问户不少于 1206 户，按每户标准不低于 400 元发放慰问品；其他补助经费 71.97 万元，人均 494.29 元，使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慈善补助人数	>=1108 人	计划标准	1108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取暖救助户数	<=2000 户	计划标准	1927 户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教育救助	<=200 人	计划标准	22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慰问数	<=1200 户	计划标准	1111 户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慈善补助标准	=50 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5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取暖救助标准	≤1100元/户	计划标准	1100元/户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教育救助标准	≤1000元/人次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00元/人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慰问标准	=400元/户	行业或国家标准	400元/户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其他补助经费成本	≤71.96万元	计划标准	25.21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有所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6%	2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504.02	其中：财 政拨款	504.02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我单位计划对全区高龄老人 18595 人发放高龄津贴，全年按月发放 12 次，津贴标准为 80-90 岁每人每月 75 元，90-99 岁每人每月 145 元，100 岁以上每人每月 225 元预计发放资金 499 万元，保障高龄老人合法权益，提高高龄老人生活质量，完成 2024 年项目余款支付 5.0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80 岁以 上老年 人人数	≥18595 人	计划标 准	18162 人	4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 标	补贴资 金发放 率	≥96%	计划标 准	100%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 标	资金支 付及时 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	经济成	高龄补	499 万元	计划标	新增	5	按照完	正式材料

标	本指标	贴成本		准			成比例 赋分	
		余款成本	≤5.02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95.5%	5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养老日间照料中心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216.92	其中：财 政拨款	216.92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完成 5 个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建设日 间照料 中心	≥5 个	计划标 准	0	2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竣工验 收合格 率	=100%	计划标 准	0%	8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项目按 计划完 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 准	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日间照 料中心 建造成 本	≤0.04 万元/平 方米	计划标 准	0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项目受 益人数	≥20 人	计划标 准	0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	≥95%	计划标	0	20	满意度	工作资料

指标	指标	象满意 度		准			赋分	
----	----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 年本年项目绩效目标和上年结转项目进行了合并，上年结转结余 906.6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06.6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养老机构政府补贴（项目）82.9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2.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589.2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困难群众生活费、失能困难群众照料补贴和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3. 婚姻免费体检（项目）4.7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婚姻免费体检工作。

5. 社会救助服务（项目）5.0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精准开展救助工作。

6. 社会福利（项目）216.9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孤儿助学金和建设日间照料中心，开展社区养老中心建设工作，加强我区养老服务建设。

7. 困难居民教育救助补助资金（项目）7.8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困难群众膳食补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5年2月24日